

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020年9月22日，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全体13名股东或股东代表出席会议，代表公司股份5,051.0175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公司非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汪汉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会议逐项审议和投票表决，会议决议如下：

一、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同意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具体方案如下：

（一）发行股票的种类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

表决情况：5,051.0175万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二）发行股票的每股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表决情况：5,051.0175万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三）发行股票的数量

本次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16,837,000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25%，均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具体数量由公司董事会和主承销商根据本次发行定价情况以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在上述发行数量上限内协商确定。

表决情况：5,051.0175 万股同意，0 股反对，0 股弃权，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四）发行价格和定价方式

由公司董事会与主承销商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根据初步询价情况，并综合考虑公司的募集资金计划、公司业绩以及市场情况等因素，协商确定发行价格；或者采用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确认发行价格。

表决情况：5,051.0175 万股同意，0 股反对，0 股弃权，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五）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方式。如相关发行方式的法律、法规、政策性文件有所调整，发行方式亦随之调整。

表决情况：5,051.0175 万股同意，0 股反对，0 股弃权，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六）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立创业板股票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表决情况：5,051.0175 万股同意，0 股反对，0 股弃权，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七）上市地点

公司股票上市地点为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表决情况：5,051.0175 万股同意，0 股反对，0 股弃权，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八）决议的有效期

本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之日起 24 个月

内有效。

表决情况：5,051.0175 万股同意，0 股反对，0 股弃权，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二、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资额（万元）
1	年产 10000 吨高性能电子铜箔建设项目	43,097.91	43,097.91
2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479.93	8,479.93
3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20,000.00
合计		71,577.84	71,577.84

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小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资额，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解决，保证项目顺利实施；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超过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资额，公司将根据届时有效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资金在运用和管理上的安排。

表决情况：5,051.0175 万股同意，0 股反对，0 股弃权，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三、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本次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在中国证监会完成注册后，顺利完成公开发行并上市，则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为：本次发行完成后，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同享有本次发行完成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

表决情况：5,051.0175 万股同意，0 股反对，0 股弃权，同意股份数占出席

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四、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具体事宜的议案》

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的具体事宜，授权范围包括：

1. 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制定和实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时间、发行股份数量和发行价格等)；

2. 聘请有关中介机构并决定其专业服务费用；

3.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的要求，制作、签署、报送、修改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的各项文件，签署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的重大合同；

4. 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相关监管部门的要求，对募集资金用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安排做出适当调整；

5. 在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后，根据公司股票发行的实际情况，修订《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条款，并办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草案）》的工商备案登记等事宜；

6.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办理股票的初始登记、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股份锁定事宜及其他相关事宜；

7. 办理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

8. 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9. 上述授权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授权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

表决情况：5,051.0175 万股同意，0 股反对，0 股弃权，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五、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稳定预案的议案》

审议通过《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股价的预案》。

表决情况：5,051.0175 万股同意，0 股反对，0 股弃权，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六、通过《关于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出具的相关承诺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相关规定，在公开募集及上市文件中出具相关承诺文件，具体承诺如下：

1. 《关于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股价稳定措施的承诺函》：

表决情况：5,051.0175 万股同意，0 股反对，0 股弃权，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2. 《关于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函》：

表决情况：5,051.0175 万股同意，0 股反对，0 股弃权，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3. 《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表决情况：5,051.0175 万股同意，0 股反对，0 股弃权，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4. 《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承诺》：

表决情况：5,051.0175 万股同意，0 股反对，0 股弃权，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5. 《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表决情况：5,051.0175 万股同意，0 股反对，0 股弃权，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6. 《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函》;

表决情况: 5,051.0175 万股同意, 0 股反对, 0 股弃权, 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7. 《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自主配售合规性的承诺函》;

表决情况: 5,051.0175 万股同意, 0 股反对, 0 股弃权, 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8. 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需要出具的承诺或声明文件。

表决情况: 5,051.0175 万股同意, 0 股反对, 0 股弃权, 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七、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承诺的议案》

审议通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承诺。

表决情况: 5,051.0175 万股同意, 0 股反对, 0 股弃权, 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八、通过《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通过《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表决情况: 5,051.0175 万股同意, 0 股反对, 0 股弃权, 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九、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适用的<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审议通过《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草案)》”), 该《公司章程(草案)》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实施。

表决情况：5,051.0175 万股同意，0 股反对，0 股弃权，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十、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适用的<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通过《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该规则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实施。

表决情况：5,051.0175 万股同意，0 股反对，0 股弃权，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十一、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适用的<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通过《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该规则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实施。

表决情况：5,051.0175 万股同意，0 股反对，0 股弃权，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十二、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适用的<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通过《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该规则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实施。

表决情况：5,051.0175 万股同意，0 股反对，0 股弃权，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十三、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适用的<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通过《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实施。

表决情况：5,051.0175 万股同意，0 股反对，0 股弃权，同意股份数占出席

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十四、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适用的<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通过《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实施。

表决情况：5,051.0175 万股同意，0 股反对，0 股弃权，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十五、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适用的<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通过《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该制度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实施。

表决情况：5,051.0175 万股同意，0 股反对，0 股弃权，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十六、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适用的<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通过《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该制度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实施。

表决情况：5,051.0175 万股同意，0 股反对，0 股弃权，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十七、通过《关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审计报告及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通过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审计报告及各专项报告，并将其作为公司本次申请发行上市的申报文件之一。

表决情况：5,051.0175 万股同意，0 股反对，0 股弃权，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

十八、通过《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最近三年一期（即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及2020年1-6月）发生的关联交易，并确认该等关联交易总体上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具有商业合理性和必要性，关联交易定价均依据市场定价原则或者按照使公司或非关联股东受益的原则确定，不存在最终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情况：2,203.0175万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关联股东汪汉平回避，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十九、通过《关于修订〈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修改《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表决情况：5,051.0175万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二十、通过《关于制定新的〈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通过新的《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该制度生效之日起，公司原《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制度》终止效力。

表决情况：2,203.0175万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关联股东汪汉平回避，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二十一、通过《关于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相关事项的议案》

确认公司2016年7月5日通过的《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大会议事规则》的性质为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并同意将该规则重新命名为“《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前，仍按照该议事规则召集和召开股东大会。

表决情况：5,051.0175万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以上事项，特此决议。

（以下为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签署页，无正文）

(本页为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签署页，无正文)



股东（签字）： 汪汉平

汪汉平

2020年9月22日

(本页为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签署页，无正文)



股东（签字）： 汪晓霞

汪晓霞

2020年 9 月 22日

(本页为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签署页，无正文)



股东（盖章）：云梦中一科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_____

吴树章

2020年9月22日

(本页为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签署页，无正文)



股东（盖章）：湖北新能源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刘德明

2020年9月22日

(本页为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签署页，无正文)



股东（盖章）：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鸿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刘德明

2020年9月22日

(本页为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签署页，无正文)



股东（盖章）：湖北高诚灏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夏倩

夏倩

2020年9月22日

(本页为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签署页，无正文)



股东（盖章）：湖北锋顺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李娟

2020年9月22日

(本页为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签署页，无正文)



股东（盖章）：长江证券创新投资（湖北）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彭勃

彭勃

2020年9月22日

(本页为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签署页，无正文)



股东（盖章）：湖北通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石良

2020年9月22日

(本页为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签署页，无正文)



股东（盖章）：湖北新锦瑞材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郝良永

2020年9月22日

(本页为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签署页，无正文)



股东（盖章）：湖北省长江合志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袁冰

2020年9月22日

(本页为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签署页，无正文)



股东（盖章）：宁波众坤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夏宽云

2020年9月22日

(本页为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签署页，无正文)



股东（签字）：黄晓艳

黄晓艳

2020 年 9 月 22 日